

附件一：



**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uangxi Shengyuanhua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 2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采购

项目编号：MSZC2020-C3-01174-GXSYH

---

采购单位：马山县自然资源局（盖单位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2020 年 12 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5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15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1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4
第六章 评分标准	39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 2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采购（MSZC2020-C3-01174-GXSYH）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 2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免费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01 月 06 日 13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MSZC2020-C3-01174-GXSYH

项目名称：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 2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10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与预算金额一致。

采购需求：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 2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采购一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所有成果。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国内注册或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登记的，具备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土地规划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能力。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时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方式：由潜在供应商自行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信息公告处或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1年01月06日13时00分（北京时间）。

2. 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根据南宁市财政局《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南财采〔2020〕12号）要求，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方式，响应文件通过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供应商代表不参加现场开标活动。

（1）接收邮寄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8：30～18：00。响应文件必须在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无效，后果由供应商代表自行承担。

（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小时统一将收到的响应文件运送至马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确保本项目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开标）时间准时截标。供应商应充分预留响应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邮寄包裹能及时送达，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响应文件，确保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1个工作日内送达。

（3）供应商在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装订、密封好响应文件后，应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再次包裹已密封好的响应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上粘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开标日期、有效的联系电话（手机号码）及有效的电子邮箱等内容的文件**。

（4）供应商在邮寄响应文件的同时须附上以下材料（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联系方式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联系方式加盖公章）。

（5）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收到响应文件的邮寄包裹后，会按照供应商在邮寄包裹上预留的电子邮箱或联系电话告知响应文件接收的情况。

（6）响应文件邮寄地址：南宁市青秀区纬武路165号502室；收件人：黄工；联系电话：0771-2846860。

#### 五、开启

1. 时间：2021年01月06日13时00分截标后，地点：马山县白山镇威马大道马山县政务服务中心五楼开标厅（具体详见五楼电子显示屏安排）。

2. 为便于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在项目评审期间与供应商取得联系，做好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及谈判等工作，供应商务必做到：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磋商书”落款处的“电话”务必填写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电话联系方式。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

2. 网上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马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nnggzy.org.cn/gxmszbw>）。

3. 为配合采购人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及备案，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请在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登录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马山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马山县白山镇新兴大道04号  
联系方式：黄倩，0771-681833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中国（广西）自由实验贸易区南宁片区凯旋路18号广西合景国际金融广场28层05、06、07、08、09单元  
联系方式：黄群，0771-2846860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群  
电话：0771-2846860

### 4. 监督部门：马山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1-6825986

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5日

##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 2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采购 项目编号：MSZC2020-C3-01174-GXSYH
2	3.1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国内注册或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登记的，具备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土地规划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能力；</p> <p>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3	7.4	报价：磋商供应商可就《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4	8.1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5	9.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地址：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6	9.2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 60 天。
7	10.2	磋商保证金：根据《南宁市推进政府采购“放管服”改革工作方案》中“停止收取政府采购项目涉及各类保证金”的工作要求，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8	11.2	磋商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关于澄清、磋商的有关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9	11.4	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详细见第六章）。
10	/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为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资金周转或融资困难问题，南宁市政府采购试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为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金融服务。成交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具体办理要求与办理方式，详见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专栏。

## 磋商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项目名称：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 2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采购

项目编号：MSZC2020-C3-01174-GXSYH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马山县自然资源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3 “磋商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 3. 磋商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国内注册或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登记的，具备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土地规划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能力；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

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 磋商费用、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 磋商费用：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本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竞争性磋商公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马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nnggzy.org.cn/gxmszbw>）。

4.3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3.1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审核《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技术参数、服务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服务要求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磋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4.3.2 任何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均应在磋商截止日期三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本公司，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本公司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3.3 本公司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不足五日顺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马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nnggzy.org.cn/gxmszbw>）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3.4 本公司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开标时间。本公司至少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一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马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nnggzy.org.cn/gxmszbw>）发布变更公告。

##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磋商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本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磋商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磋商供应商必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注★号或必须满足的技术参数要求、商务条

款及其他内容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5.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磋商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要求装订成一册）。**

**5.6.1 价格文件**（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

（1）磋商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磋商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4）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的，以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等其他行政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如有请提供）。

**5.6.2 商务技术文件**（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

（1）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必须提供）；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5）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项目实施人员社保证明（社保证明必须经供应商所在地的社保部门盖章确认，社保证明名单要与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人员名单相一致，依法不参与社保的人员，应出具相关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6）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财务报表必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企业，需提供成立之日后至少连续三个月的月报表，其中成立不足三个月的企业提供成立之后到最近一个月的月报表（必须提供）；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8）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9）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0）服务技术资料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1）项目设计方案（必须提供，根据第三章“服务需求一览表”的需求内容以及评分办法要求填写，格式自拟）；

（12）拟投入的专业技术人员配置（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3）服务承诺（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4）类似服务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15) 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服务需求及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三、报价要求

7.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的全部工作。

7.3 磋商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磋商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磋商时被接受，其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负。

7.4 磋商供应商可就《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 8.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 磋商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日期等内容，并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可用已经签字盖章后的正本来复印。磋商供应商应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装入响应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四种方式之一均可）。

8.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上应写明：

- 1)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 2) 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 3) 采购代理机构：
- 4) 供应商单位名称：
-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 6) 在 2021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填写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封面上应写明：

- 1)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 2) 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 3) 采购代理机构：
- 4) 供应商单位名称：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6) 日期: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时间:

9.1 所有竞争性磋商的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本公司指定地点。

9.2 响应文件从递交截止日期后 60 天内有效。

10.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保证金

10.1 本公司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2. 磋商保证金应用人民币: 根据《南宁市推进政府采购“放管服”改革工作方案》中“停止收取政府采购项目涉及的各类保证金”的工作要求,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五、磋商的步骤及评分标准

### 11.1 实质审查

(1) 磋商小组审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 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11.2 磋商

磋商时间及方式: 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电话通知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逾时不交的, 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4) 磋商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本公司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 11.3 最后报价

(1)磋商小组要求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以电子邮件方式递交磋商小组，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并按评分结果从高到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评审报告。

(2)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1.4 本采购项目的评标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采用的评分标准为综合评分法。

##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2. 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磋商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

## **七、成交结果公告**

13.1 本公司在磋商工作完成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确认后，成交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马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nnggzy.org.cn/gxmszbw>）发布公告。

13.2 磋商供应商如对成交结果公告有异议，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质疑。本公司将在收到磋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八、签订合同**

14.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4.2 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

14.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九、质疑、投诉及适用法律**

### **15.1 质疑和投诉**

(1)磋商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磋商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磋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磋商供应商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5)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0771-2846860。

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为：马山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0771-6825986。

## 十、其他事项

16.1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竞标无效：

(一)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竞标无效：

- (1) 响应文件未经竞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 (2) 竞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 (3) 供应商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4) 同一个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竞标报价，但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备选竞标的除外；

- (5) 竞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竞标限价；
- (6) 响应文件未逐页盖章作出响应；
- (7) 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8)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二)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

- (1) 供应商之间协商竞标报价等竞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人；
- (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竞标或者成交；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竞标；
- (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三)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四)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废标理由，不再另行通知。

16.2 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成交供应商须向本公司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

(1) 成交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采购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收费标准计取，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精神，成交服务费不足 3000 元人民币的按 3000 元人民币收取。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类型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5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1000-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4.00 \text{ 万元}$

$(5000-1000) \text{ 万元} \times 0.5\% = 20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1.5 + 4.4 + 4.00 + 20 = 29.90 (万元)

(3) 采购代理机构帐户信息:

开户名称: 广西盛元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马山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山新兴分理处

银行账号: 2004 4801 0400 0390 6

16.3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属本公司。

16.4 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磋商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中国(广西)自由实验贸易区南宁片区凯  
路 18 号广西合景国际金融广场 28 层 05、06、07、08、09 单元

电 话: 0771-2846860

**十一、特别说明**

(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供应商相互串通磋商, 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或不同磋商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磋商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的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 关于相同品牌问题的说明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磋商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 按一家磋商供应商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磋商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磋商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 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其他同品牌磋商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 多家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 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三)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 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磋商。

## 第三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 服务需求一览表

说明：1、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2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采购	1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一、工作内容</b></p> <p>1. 调查分析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2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有关立项批复、土地复垦及竣工验收的基本情况；</p> <p>2. 分析项目节余指标情况以及马山县建新区选址、用途和土地利用情况，依法依规确定建新区的规模和范围；</p> <p>3. 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建新区实施方案编制，平衡项目区内建设用地和农用地面积，为马山县建新区实施提供依据；</p> <p>4. 取得南宁市自然资源局同意建新区批准文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建新区报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二、作业规范及依据</b></p> <p>1.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管理办法》（国土资发〔2008〕138号）；</p> <p>2. 《国务院关于严格规范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切实做好农村土地整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47号）；</p> <p>3. 《广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管理办法》（桂国土资发〔2009〕41号）；</p> <p>4.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立项工作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5〕37号）；</p> <p>5.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增减挂钩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6〕6号）；</p> <p>6.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广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拆旧区复垦验收技术规程的通知》（桂国土资办〔2016〕277号）；</p> <p>7.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运用国土资源政策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工作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6〕46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三、技术要求</b></p>

		<p>1. 平面系统：1980 西安坐标系和 CGCS2000 国家大地坐标；</p> <p>2. 高程系统：1985 国家高程基准；</p> <p>3. 地图投影：3° 带高斯-克吕格投影，中央子午线 108° ；</p> <p>4. 建新区土地利用现状分析，必须使用 2017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数据成果；</p> <p>5. 建新区影像图件必须由 2016-2017 年高于 0.2 米（含）分辨率影像底图制作；</p> <p><b>★四、质量要求</b> 项目编制成果需通过县级部门审查，符合批复备案的要求。</p> <p><b>★五、提交成果及要求</b></p> <p>1. 建新区实施方案 提交《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 2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纸质版伍份、电子版一份。</p> <p>2. 建新区地块拐点坐标表 每套方案需附上其建新区地块拐点坐标表（2000 坐标）一套。</p> <p>3. 建新区图件 方案中提交建新区影像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局部图及土地利用现状图纸质版五份、电子版一份。</p> <p>4.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项目建新区报备要求提供报备材料两份。</p>
商务条款		<p><b>★一、合同签订期：</b>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5</u> 个工作日内。</p> <p><b>★二、提交服务成果时间：</b>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建新区方案，自南宁市自然资源局批准项目建新区方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交报备资料并完成报备。</p> <p><b>★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b> <u>采购人指定地点。</u></p> <p><b>★四、处理问题响应时间：</b>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8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2 个工作日内完成问题处理。</p> <p><b>★五、质保期：</b>一年（自项目所有成果验收合格之日起计）。</p> <p><b>★六、其他要求：</b></p> <p>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服务的价格；</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项目验收的费用；</p> <p>（4）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用。</p> <p><b>★2、付款方式：</b></p>

本项目无预付款，成交供应商按合同要求提交项目所有成果并经采购人批复备案后，采购人一次性支付该项合同款。

**★3、项目实施要求：**

(1) 本项目投入项目实施人员不得少于 4 人，专业必须为测绘类或土地管理类相关专业（以其“职称证书”或“毕业证书”载明专业为准），其中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其他实施人员取得中级或以上职称人数不少于 2 人，响应时提供人员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人员社保缴纳证明材料、职称证书或毕业证书复印件。

(2) 项目开展后若要更换实施人员的，必须书面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同时替换的人员资质不低于被替换的人员，替换人数不超过两人。

**★4、验收要求：**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服务成果；配合采购人准备成果材料报送马山县备案，项目通过审查备案后方可视为验收合格。

5、对合同条款的调整：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承诺的时限内提交服务成果并通过验收，若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按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相关要求向采购人提交服务成果的，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按合同约定条款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仍不能提供服务成果的，采购人可解除合同。

6、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在任何情况下，禁止复制、传播、引用及所接触到的采购人各类业务数据、工作措施等信息，如出现业务数据、涉密数据泄漏，采购人将终止服务合同，并将追究服务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外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 一、价格文件：

附件：

### 1、磋商书（格式）

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单位名称）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本，副本三本，包含下列内容：

1. 磋商报价表；
2. 商务条款偏离表；
3.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同意应采购人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采购人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竞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7、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响应日期：\_\_\_\_\_年 月 日

附件：

## 2、磋商报价表（格式）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计 （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_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合同签订期：						
服务期限：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4、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的，以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等其他行政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如有请提供）。

## 二、商务技术文件：

- 1、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附件：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单位名称：

经济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年龄：\_\_\_\_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时 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说明：内容填写要明确，响应文件正本必须为原件，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借、转让。



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5、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项目实施人员社保证明（社保证明必须经供应商所在地的社保部门盖章确认，社保证明名单要与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人员名单相一致，依法不参与社保的人员，应出具相关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6、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财务报表必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企业，需提供成立之日后至少连续三个月的月报表，其中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的企业提供成立之后到最近一个月的月报表；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8、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

## 声 明（格式）

致：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9、商务条款偏离表；

附件：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 2 ..... 3 ..... .....	1 ..... 2 ..... 3 ..... .....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二	1 ..... 2 ..... 3 ..... .....	1 ..... 2 ..... 3 ..... .....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	1 ..... 2 ..... 3 ..... .....	1 ..... 2 ..... 3 ..... .....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_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2）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文件需求，如果采购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3）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10、服务技术资料表；

### 服务技术资料表（格式）

请根据所投服务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服务内容及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具体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	1 ..... 2 ..... 3 ..... .....	.....	1 ..... 2 .....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	1 ..... 2 ..... 3 ..... .....	.....	1 ..... 2 .....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_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2）当响应文件的服务内容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11、项目设计方案；

附件：

### 项目设计方案（格式自拟）

（根据第三章“服务需求一览表”的需求内容以及评分办法要求填写，格式自拟）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2、拟投入的专业技术人员配置：

拟投入的专业技术人员一览表（格式）

序号	姓名	性别	专业	资格证书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					
2					
3					
4					
5					
•					

附：资格证书、社保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13、服务承诺；

附件：

### 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服务需求及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4、类似服务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

15、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服务需求及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 企业信用管理提供材料（格式）

（此部分为磋商供应商提供给磋商小组进行评审减分，非废标条款，不提供直接评审为 0 分）

磋商供应商在截标日前一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以财政部门书面认定材料为评分依据）。

（若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由磋商供应商提供认定材料；若不存在违约违规情形，提供无违约违规情形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若在项目处于质疑期，被其他利害关系磋商供应商质疑或监督管理部门查实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采购人有权将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罚）

### 财政部门认定的违法违规材料复印件或无违法违规情形承诺书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说明：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供应商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附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说明：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填写，其他企业无需填写。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投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就有关服务招标事宜，签订本合同。

## 一、总则

- 1、双方签订本合同旨在本着平等互惠的原则建立和发展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
- 2、本合同一旦签订，表示甲乙双方均接受本合同的各项约束。

## 二、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建新区方案，自南宁市自然资源局批准项目建新区方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交报备资料并完成报备。

**三、质量要求：**所有文件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和现行技术规范、规程要求并确保相关工程项目文件通过专家评审组的审查，最终取得审批部门对相关工程项目的批复。

**四、验收标准及要求：**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政策和现行技术规范、规程要求，并通过马山县政府及审批主管部门的审查。

## 五、付款方式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1、本项目无预付款，成交供应商按合同要求提交项目所有成果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一次性支付该项合同款。

**六、成果文件：**一式\_\_\_\_份，电子文档1份，如所需份数超过约定份数时，中标方可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应份数编制文件。

## 七、甲方的权利与责任：

（一）甲方应在其实施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应承担由于其自身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责任。

（二）乙方正式开始工作前1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负责将有关的资料交付乙方，乙方核对无误后签收。

（三）在正式开工前，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商讨具体的技术路线、方法等，以便乙方正式开展工作。

（四）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按实施方案开展工作。

## 八、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一）为保证合同履行质量，乙方须切实按采购文件要求，履行采购文件的各项承诺。

(二) 乙方应履行采购文件的承诺, 保证项目实施团队人员的数量和素质满足履行合同要求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

(三) 鉴于服务性质的特殊性, 乙方有责任对所提供的服务和成果按照甲方的要求作相应的调整, 以达到优化目的。

## 九、违约与赔偿损失

(一) 乙方交付的成果不符合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成果的,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2%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 甲方不按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接收成果, 且拒绝付款的, 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由此造成的乙方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三) 甲方若单方面终止合同, 甲方应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给乙方, 并支付乙方已履行完成的部分款项, 赔偿相应的损失。乙方若单方面终止合同, 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给甲方, 并退还已收取甲方而尚未履行完成的部分款项, 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一)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工作成果不合规定、质量达不到要求, 应在妥善保管成果的同时, 自收到工作成果起 30 日内向乙方提出异议。

(二) 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 应在 2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 否则, 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税和关税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三、争议的解决

(一) 鉴定: 因成果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 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二) 协商和诉讼: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 任何一方有权向南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四、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招标规定, 被宣告合同无效时, 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 十五、其它

(一)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十六、附则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采购单位）（章）   年 月 日	乙方（供应商）（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第六章 评分标准

## 评分标准

### 一、评审原则

(一)磋商小组成员组成：本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审依据：磋商小组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对磋商供应商的报价、项目设计方案、拟投入专业技术人员配置、服务承诺、业绩及综合实力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 二、评标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 1、价格分.....20分

(1)磋商产品（服务）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最后磋商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磋商报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最后磋商报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以进入评审的最低的最后评审报价为20分。

最低评审报价（金额）

(3)某磋商供应商价格得分 =  $\frac{\text{最低评审报价（金额）}}{\text{某磋商供应商评审报价（金额）}} \times 20$  分

#### 2、项目设计方案分.....30分

由磋商小组在打分前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设计方案，从方案的工作计划安排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比较分档次内打分。

一档：（10分）对项目背景有简单的认识，工作方案简单但基本可行。

二档：（20分）对项目背景有一定的理解，工作方案内容完整，思路较为清晰，整体内容良好。

三档：（30分）对项目背景、重点难点等具有深刻的理解，工作方案内容翔实，可操作性强，思路清晰、严谨合理，整体内容优秀。

#### 3、拟投入的专业技术人员配置分.....10分

由磋商小组在打分前根据磋商供应商拟投入的专业技术人员的数量、经验、技术水平；人员的配置等情况进行比较分档次打分。

一档：（3分）拟投入人员专业配备较少，仅具备测绘类或土地管理类专业中1个专业的人员，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配备人员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人数1人，中级工程师职称3人；

二档：（6分）拟投入人员专业配备较齐全，具备测绘类或土地管理类专业中2个（含）以上专业的人员，拟投入人员具有注册执业资格人数1人（含）以上，高级工程师职称人数1人（含）以上，中级工程师职称人数4人（含）以上；

三档：（10分）拟投入人员专业配备齐全，同时具备测绘类或土地管理类专业等多个专业人员，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具有教授级高级职称及注册执业资格，配备人员中具有注册执业资格人数至少2人，高级及以上职称人数至少3人，中级工程师职称人数至少5人，同时投入人员工作经验丰富、业绩方面良好。

#### **4、服务承诺分.....10分**

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服务承诺方案，从方案的完善度等方面比较分档次打分。

一档（3分）：服务方案较简单，服务承诺书中各项措施缺乏针对性、合理性。

二档（6分）：服务方案比较具体细致，各项措施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合理性。

三档（10分）：服务方案周密详尽，服务承诺书有针对性、合理性，服务宗旨明确、服务效率高，后续跟踪服务具体到位。

#### **5、业绩及综合实力分.....30分**

（1）磋商供应商自2018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建筑工程设计、土地规划编制）的每提供一个项目得1分，满分5分（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近五年以来，磋商供应商所完成项目有获得省级城乡规划设计一等奖或省级勘察设计一等奖的每项得1分，满分3分；近五年以来，磋商供应商所完成项目有获得部级城乡规划设计二等奖以上奖项或部级勘察设计二等奖以上奖项的每项得2分，满分12分。（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

（3）磋商供应商（城乡规划设计编制和建筑工程设计中一个）为甲级资质的得2分；磋商供应商具有城乡规划设计编制和建筑工程设计都为甲级资质的得4分，满分4分。（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4）磋商供应商具备ISO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满分2分。（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5）磋商供应商为省级国土空间规划技术联盟成员单位的，得4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 **6、企业信用管理考核分.....-6分**

磋商供应商在截标日前一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以财政部门书面认定材料为评分依据），每次扣除3分，最高扣6分。（若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由磋商供应商提供认定材料；若不存在违约违规情形，提供无违约违规情形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加盖公章。若在项目处于质疑期，被其他利害关系磋商供应商质疑或监督管理部门查实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采购人有权将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罚）

**总得分=1+2+3+4+5+6**

###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对供应商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有效磋商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不推荐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 附件二：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 一、价格文件

#### 1、磋商书

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2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采购，项目编号：MSZC2020-C3-01174-GXSYH 项目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陈坤，办公室副主任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单位名称）广西农地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 一 本，副本 三 本，包含下列内容：

1. 磋商报价表；
2. 商务条款偏离表；
3.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无；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同意应采购人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采购人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竞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7、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磋商供应商： 广西农地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张伟 (签字或盖章)

电话：0771-5783584



开户名称：广西农地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南湖支行

银行账号：0905 0120 2001 3705

响应日期：2021年01月04日

## 2、磋商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	数量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 (元) ③=①×②	备注
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古利镇建设 马山县2个 零镇建设 乡用地增 城挂钩项 乡建设目 区方 案采购</p>	<p>★一、工作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调查分析马山县零镇乔利乡2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有关立项批复、土地复垦及竣工验收的基本情况；</li> <li>2. 分析项目节余指标情况以及马山县建新区选址、用途和土地利用情况，依法依规确定建新区的规模和范围；</li> <li>3. 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建新区实施方案编制，平衡项目区内建设用地和农用地面积，为马山县建新区实施提供依据；</li> <li>4. 取得南宁市自然资源局同意建新区批准文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建新区报备。</li> </ol> <p>★二、作业规范及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管理办法》（国土资发〔2008〕138号）；</li> <li>2. 《国务院关于严格规范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切实做好农村土地整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47号）；</li> <li>3. 《广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管理办法》（桂国土资发〔2009〕41号）；</li> <li>4.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立项工作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5〕37号）；</li> <li>5.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增减挂钩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6〕6号）；</li> <li>6.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广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拆旧区复垦验收技术规程的通知》（桂国土资办〔2016〕277号）；</li> <li>7.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运用国土资源政策全力支持脱贫</li> </ol>	1	99900.00	99900.00	

	<p>攻坚工作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6)46号);</p> <p>★三、技术要求</p> <p>1. 平面系统: 1980 西安坐标系和 CGCS2000 国家大地坐标;</p> <p>2. 高程系统: 1985 国家高程基准;</p> <p>3. 地图投影: 3° 带高斯-克吕格投影, 中央子午线 108°;</p> <p>4. 建新区土地利用现状分析, 必须使用 2017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数据成果;</p> <p>5. 建新区影像图件必须由 2016-2017 年高于 0.2 米 (含) 分辨率影像底图制作;</p> <p>★四、质量要求</p> <p>项目编制成果需通过县级部门审查, 符合批复备案的要求。</p> <p>★五、提交成果及要求</p> <p>1. 建新区实施方案 提交《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 2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纸质版伍份、电子版一份。</p> <p>2. 建新区地块拐点坐标表 每套方案需附上其建新区地块拐点坐标表 (2000 坐标) 一套。</p> <p>3. 建新区图件 方案中提交建新区影像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局部图及土地利用现状图纸质版五份、电子版一份。</p> <p>4.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项目建新区报备要求提供报备材料两份。</p>	<p>报价合计 (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 人民币 玖万玖仟玖佰元整 (¥99900.00 元)</p>
	<p>无分标 (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p>	
	<p>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p>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建新区方案，自南宁市自然资源局批准项目建新区方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交报备资料并完成报备。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广西农地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 2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建新区方案采购  
(MSZC2020-C3-01174-GXSYH)  
应答文件

---

磋商最后报价如下：

大写： 玖万玖仟捌佰元整

小写： 99800.00元

说明：最后报价单价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单价为基础，同比例调整。

大写金额数据规范：

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

---

磋商供应商（单位全称）：广西农地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陈琳

日期：2021年1月6日

4、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的，以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等其他行政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如有请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供应商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微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微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马山县自然资源局单位的马山县古零镇乔利乡2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方案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微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广西农地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陈坤

日期：2021年01月04日

附：中小企业认定函复印件

## 中小企业认定函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广西农地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属微型企业（证件有效期一年）。

特此证明。

南宁市青秀区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局

2020年6月29日